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

榕职院学〔2024〕25号

关于做好2024年劳动节期间学生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关于2024年劳动节期间工作时间的通知》（榕职院办〔2024〕8号），为做好2024年劳动节假期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切实增强学生安全防范意识，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学生度过安全、文明的劳动节假期，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1. 放假时间。2024年5月1日（星期三）至2024年5月5日（星期日）放假调休，共5天。4月28日（星期日）、5月11日（星期六）照常上班、上课，其中，4月28日（星期日）调补5月2日（星期四）的课程、5月11日（星期六）调补5月3日（星期五）的课程。

2. 返校时间。离校学生须于5月5日（星期日）晚上22:00前返校。

二、开展弘扬劳模精神“五个一”主题教育活动

各学院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开展弘扬劳模精神“五个一”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学生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伟大，劳动最崇高，劳动最美丽的理念。

（一）活动内容和安排

1. 召开一次主题班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重要讲话等关于劳动的重要论述，通过劳动事迹分

享、观看歌颂劳动者为主题的影视作品等丰富方式，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增强对劳动人民的感情，报效国家，奉献社会。（责任单位：各学院）

2. 开展一次劳动实践。结合“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和巩固拓展“励园馨居”创建成果，各学院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劳动教育实践及劳动技能培训，让学生“出出力 流流汗”，践行知行合一，在劳动中体验快乐和收获。（责任单位：各学院）

3. 开展一场主题讲座。充分发挥“校外辅导员”等作用，邀请劳模、大国工匠、技能大师等进社区开展主题讲座，共话“劳模精神”，分享奋斗经历和先进事迹，引导学生弘扬爱岗敬业、艰苦奋斗、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劳模精神。（主办单位：商学院，责任单位：各学院）

4. 开展一次致敬活动。组织学生通过劳动体验、海报设计、赠送贺卡等形式向校园内普通劳动者致敬，向劳动者学习在各自平凡的岗位爱岗敬业、兢兢业业、勤勤恳恳的精神。（主办单位：文化创意学院、智能工程学院、特殊教育学院，承办单位：各学院）

5. 开展一场工匠比拼。结合学生专业特点，开展专业技能比拼，展示高职学生风采，弘扬执着专注、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培养创新意识，促进学生勤学苦练、提升技能、比学赶超。（主办单位：建筑工程学院、机电工程学院、交通工程学院、信息工程学院，承办单位：各学院）

（二）工作要求

各学院充分发挥“一站式”学生社区阵地作用，组织党政领导、辅导员、专业教师、校外资源进驻学生社区，合力开展育人工作，同时引导广大同学参与，切实发挥新时代高校劳动育人功效。同时丰富留校学生假期活动，营造安全、文明和活跃的学生社区氛围。请各二级学院于4月29日前将活动清单报学生工作处，主题教育活动材料

分别于5月1日和5日前报学生工作处。

三、落实安全教育

各二级学院要切实深化学生安全教育，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放假离校前集中开展面向全体学生的安全专项教育和警示活动，针对性开展防范溺水、火灾、交通事故、自然灾害、食物中毒、欺凌、性侵害、网络诈骗、网络沉迷、禁毒、心理健康等，确保所有学生接受一次全方位、系统性的安全教育，引导学生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不断增强学生防范意识和能力；教育学生遵纪守法，遵守社会道德规范，不做不利于社会安全稳定的事情，自觉维护大学生形象。

四、严格落实日常管理

1. **排查处置安全隐患。**各二级学院放假前对学生宿舍、创新创业园区项目工作室、“一站式”学生社区等组织开展专项排查工作，并做好处置、报送，形成台账，杜绝安全隐患，工作开展情况于2024年4月29日前报学生工作处林老师。

2. **摸排假期去向。**各二级学院组织学生通过智慧学工系统做好学生去向登记，导出统计等相关材料，经二级学院领导签字、盖章，于4月29日16:00前报学生工作处林老师。

3. **落实假期管理。**切实掌握学生放假期间去向，使用智慧学工系统做好学生请销假；学生到达目的地后由直系亲属通过各种途径向辅导员反馈，并做好备案；做好假期留校学生管理，教育学生严格遵守学校规定，安全使用水、电，按时归寝，使用智慧学工系统做好每晚点名。

4. **掌握节后返校情况。**5月5日22:30前将学生返校情况报学生工作处林老师，做好未返校学生本人及家庭联系工作，及时了解情况及原因，提供相应帮扶服务。

五、认真落实思政干部值班制度

各二级学院要严肃辅导员值班纪律，切实履行值班责任，确保24小时通讯畅通，保障假期各项学生管理工作正常运行。值班辅导员要深入公寓、活动场所，对安全工作进行巡查，遇到突发事件、重要紧急情况 and 重大网络舆情要及时按规定上报。

学生工作处

2024年4月24日